

苏黎世中国附加起重机械和/或无需注册登记的车辆责任条款（公众和产品责任险类）

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，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实际上或法律上由被保险人控制（或由被保险人或其代表在工作中使用）的任何起重机、吊车、动力起吊机械、无需注册登记的车辆或有关附属物，在被保险场地内使用时，直接或间接引发人体伤害或财产损失，而依法应该由被保险人承担的赔偿责任。

但是，对于涉及下列情形的有关车辆或其附属物的赔偿责任，保险人不负责赔偿：

- a) 按照法律要求，在使用中必须购买保险的各类机动车辆；**
- b) 已就相同的法律责任投保过其他保险。**

本扩展条款的赔偿责任限额包含于本保险单的赔偿限额之中，不另行计算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